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1,971,902.10 元，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276,950,189.46 元，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771,592.1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4,324,615.66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并兼顾南非扩产及公司中长期发展、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预案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实现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且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稳步推动后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作出的，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